中國醫藥大學 運動代表隊評鑑項目

評分項目	評分細項	評分重點說明	備註
組織	組織運作	□代表隊教練資歷相符。	
10%	10%	□代表隊隊員人數充足(足夠參與指標性賽事)。	
		□組織分工明確。	
活動與競	訓練	□確實訂定並繳交年度訓練計畫及目標。	
賽績效	15%	□定期實施訓練,並撰寫訓練日誌。	
45%		□訓練時確實簽到。	
	校內活動	□活動規劃流程順暢 。	
	15%	□活動辦理成效及代表隊隊員參與程度。	
		□活動後兩週內繳交成果報告書。	
		□擔任校內賽會裁判、工作人員或志工。	
	校外活動	□積極參與校外或跨校性活動。	
	15%	□賽後兩週內繳交出賽結果報告書。	
		□校外比賽成果。	
		□擔任校外賽會裁判、工作人員或志工。	
行政配合	場器維護	□訓練場地使用前後之清潔維護。	
40%	10%	□指派專人管理並定期清點隊上相關設備與器	
		材。	
	資料建檔	□代表隊教練隊員資料及各項活動資料與比賽成	
	10%	果保存之完整性。	
		□各項會議或活動紀錄詳實。	
	行政事務	□確實出席每學期代表隊會議。	
	參與度	□配合體育室交辦行政事務。	
	15%		
	財務管理	□各項出賽核銷單據期限內繳交。	
	5%	□各項出賽與活動收支明細詳實列出。	
特色	項目	列舉:	
5%			

註:校內競賽協助人數比例 80%參與可得100分 70%參與可得70分 50%參與可得50分

30%參與可得20分

無人參與為0分